
股東周年大會通告



SAN MIGUEL BREWERY HONG KONG LTD.

香港生力啤酒廠有限公司

(於香港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36)

股東周年大會通告

茲通告香港生力啤酒廠有限公司(「本公司」)謹訂於二零一六年四月二十九日(星期五)下午三時正假座香港中區法院道太古廣場二期港島香格里拉大酒店五樓香島殿舉行第五十三屆股東周年大會，以處理下列事項：

普通決議案

- (1) 省覽及採納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之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連同董事會報告及獨立核數師報告。
- (2) (a) 重選執行董事：
 - (i) 重選杜華博先生為董事；
- (b) 重選非執行董事：
 - (ii) 重選林隆史先生為董事；
 - (iii) 重選黃思民先生為董事；
 - (iv) 重選和田猛先生為董事；
- (c) 選舉非執行董事：
 - (v) 選舉松本克彥先生為董事；
- (d) 授權本公司董事會釐定董事薪酬。

股東周年大會通告

(3) 續聘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為本公司核數師及授權本公司董事會釐定其酬金。

承董事會命
香港生力啤酒廠有限公司
公司秘書
張嘉麟

香港，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日

註冊辦事處：

香港
新界沙田
小瀝源
源順圍28號
都會廣場
9樓

於本公佈日期，本公司董事會成員包括執行董事杜華博先生；非執行董事蔡啓文先生（主席）、凱顧思先生（副主席）、陳雲美女士、林隆史先生、黃思民先生及和田猛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李國寶爵士、吳維新先生、Reynato S. Puno 先生及施雅高先生。

附註：

1. 股東有權委任一名或多名代表出席大會及代為投票。受委代表毋須為本公司股東。
2. 代表委任表格必須於會議舉行時間四十八小時前交回本公司之股份過戶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M樓，方為有效。
3. 為確定符合資格出席股東周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的股東名單，本公司將由二零一六年四月二十七日星期三至二零一六年四月二十九日星期五（首尾兩天包括在內），暫停辦理股份之過戶登記手續。凡擬出席股東周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者，必須於二零一六年四月二十六日星期二下午四時三十分前，將所有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送交本公司之股份過戶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至1716號舖。

股東周年大會通告

4. 倘若預料於股東周年大會當日上午11時至下午5時期間，將懸掛八號或以上颱風信號，或黑色暴雨警告將會生效，則股東周年大會將會延期舉行，而本公司會於本公司網站(info.sanmiguel.com.hk)或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網站(www.hkexnews.hk)登載補充通告，通知各股東有關延會日期、時間及地點。

倘八號或以上颱風信號，或黑色暴雨警告於股東周年大會當日上午11時或之前取消，如情況許可，股東周年大會將會如期舉行。

在黃色或紅色暴雨警告生效期間，股東周年大會將會如期舉行。

於惡劣天氣情況下，股東需自行決定應否出席股東周年大會。決定出席者亦應留意自身情況，並建議需加倍留意及小心。

5. 請參照本通告附錄，載有擬於股東周年大會上膺選連任或候選之本公司董事之詳情。

股東周年大會通告

附錄：

擬於股東周年大會上膺選連任之本公司董事（「董事」）詳情載列如下：

1. **杜華博先生**，CPA, BSc，五十九歲，於二零一三年一月十五日起獲委任為本公司之執行董事。杜先生自二零零七年出任生力啤酒國際有限公司（生力啤酒廠公司之附屬公司）之副總裁兼出口發展經理。他亦於二零零六年至二零零七年擔任 San Miguel (Thailand) Company, Ltd. 之董事並由二零零四年至二零零七年擔任生力市務（泰國）有限公司之副總裁兼商務總監。他於二零零二年至二零零四年曾任生力總公司啤酒業務部之廣州生力啤酒有限公司、生力（廣東）啤酒有限公司和生力（保定）啤酒有限公司之副總裁助理顧問。杜先生畢業於 Zamboanga A.E. Colleges，取得商學會計理學士學位。他亦於一九九一年參加菲律賓亞洲管理學院國際工商管理系之管理發展課程。杜先生為認可會計師，並為菲律賓會計師公會之會員。

除本附錄披露有關彼之董事和委任職務外，杜先生於過往三年並無擔任任何上市公司的董事職務或其他重大委任。除於本公司擔任執行董事及於本公司之多間附屬公司擔任董事外，杜先生並無於本公司或其附屬公司擔任任何其他職位。

杜先生與本公司已訂立服務協議，每月收取酬金 121,300 港元（基於彼於本公司的職責釐定）。如經本公司薪酬委員會全權及絕對酌情通過，可收取年度花紅及其他津貼。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杜先生之薪酬為 2,914,292 港元。本公司與杜先生並無訂立固定任期，惟彼必須根據本公司的章程細則，於股東周年大會上輪值告退及膺選連任。

除本附錄披露者外，杜先生與本公司任何董事、高級管理人員、主要股東或控股股東（定義見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概無任何關連。

股東周年大會通告

於本通告日期，杜先生於本公司的相聯法團之已發行股本及相關股份中擁有下列實益權益：

(i) 已發行股本之權益

	於 Top Frontier Investment Holdings, Inc. 之普通股數目	
	所持股份數目	佔已發行股份總數之百分比
普通 (每股面值一菲律賓披索) :	260	0.000078%

	於生力總公司之普通股數目	
	所持股份數目	佔已發行股份總數之百分比
普通 (每股面值五菲律賓披索) :	2,600	0.000075%

(ii) 於相關股份之權益

	於生力總公司之購股權		
	已獲授購股權	每份購股權行使價 (菲律賓披索)	行使期直至
普通 (每股面值五菲律賓披索) :	8,991	120.33	2018年12月16日

杜先生持有之所有權益均屬好倉。

於本通告日期，除本附錄披露者外，杜先生並無擁有按證券及期貨條例第 XV 部所指的本公司任何股份或相關股份之任何其他權益。

有關重選杜先生為董事之事宜，除本附錄披露者外，並無其他根據上市規則第 13.51(2)(h) 至 13.51(2)(v) 段條文的規定而須予披露之資料，且並無本公司股東需要知悉之任何其他事項。

股東周年大會通告

2. **林隆史先生**，*BEcon*，四十九歲，於二零一四年四月二十五日獲委任為本公司非執行董事。林先生是生力啤酒廠公司之董事及行政副總裁。彼亦為生力啤酒國際有限公司和生力啤酒(泰國)有限公司之董事(彼等為生力啤酒廠公司之附屬公司)。林先生曾出任生力啤酒廠公司之執行財務顧問(二零一四年五月至二零一六年三月)及麒麟公司集團之不同職位。林先生於一九八九年畢業於慶應義塾大學並取得經濟學士學位。他是日本證券分析師協會之檢定會員。

除本附錄披露有關彼之董事和委任職務外，林先生於過往三年並無擔任任何上市公司的董事職務或其他重大委任。除於本公司擔任非執行董事外，林先生並無於本公司或其附屬公司擔任任何其他職位。

林先生與本公司之間並無就其委任訂立任何服務合約，惟可收取年度董事袍金50,000港元，董事之酬金基於彼於本公司的職責釐定，並於股東周年大會經股東授權由本公司薪酬委員會及董事會檢討。林先生被委任為非執行董事並無特定任期，根據本公司的章程細則，彼須於股東周年大會上輪值告退及膺選連任。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林先生已同意不會收取任何董事薪酬。

除本附錄披露者外，林先生與本公司任何董事、高級管理人員、主要股東或控股股東(定義見上市規則)概無任何關連(除作為上述附屬公司或聯繫公司之主要股東或控股股東之提名董事)。

於本通告日期，林先生於本公司的相聯法團之已發行股本中擁有下列實益權益：

(i) 已發行股本之權益

	於生力啤酒廠公司 之普通股數目	
	所持股份數目	佔已發行股份 總數之百分比
普通(每股面值一菲律賓披索)：	5,000*	0.000033%

* 公司權益

股東周年大會通告

林先生持有之所有權益均屬好倉。

於本通告日期，除本附錄披露者外，林先生並無擁有按證券及期貨條例第 XV 部所指的本公司任何股份或相關股份之任何其他權益。

有關重選林先生為董事之事宜，除本附錄披露者外，並無其他根據上市規則第 13.51(2)(h) 至 13.51(2)(v) 段條文的規定而須予披露之資料，且並無本公司股東需要知悉之任何其他事項。

3. **黃思民先生**，*MBA, BSME*，六十七歲，於二零一二年十一月八日起獲委任為本公司非執行董事及薪酬委員會成員。黃先生為生力啤酒廠公司之董事及總裁。他亦為生力啤酒國際有限公司之董事、*Iconic Beverages, Inc.*、*Brewery Properties Inc.* 和 *Brewery Landholdings, Inc.* 之主席及總裁。他曾任生力啤酒廠公司之總經理（二零零七年至二零零九年）。黃先生畢業於 *Mapua Institute of Technology* 取得機械工程理學士學位，並於之後完成了 *De La Salle University* 工商管理碩士的學歷要求。他亦曾參與名古屋國際訓練中心日本國際協力機構資助的金屬結構工程和數控機床課程。

除本附錄披露有關彼之董事和委任職務外，黃先生於過往三年並無擔任任何上市公司的董事職務或其他重大委任。除於本公司擔任非執行董事及薪酬委員會成員外，黃先生並無於本公司或其附屬公司擔任任何其他職位。

黃先生與本公司之間並無就其委任訂立任何服務合約，惟可收取年度董事袍金 50,000 港元，董事之酬金基於彼於本公司的職責釐定，並於股東周年大會經股東授權由本公司薪酬委員會及董事會檢討。黃先生被委任為非執行董事並無特定任期，根據本公司的章程細則，彼須於股東周年大會上輪值告退及膺選連任。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黃先生已同意不會收取任何董事薪酬。

除本附錄披露者外，黃先生與本公司任何董事、高級管理人員、主要股東或控股股東（定義見上市規則）概無任何關連（除作為上述附屬公司或聯繫公司之主要股東或控股股東之提名董事）。

股東周年大會通告

於本通告日期，黃先生於本公司的相聯法團之已發行股本中擁有下列實益權益：

(i) 已發行股份之權益

	於 Top Frontier Investment Holdings, Inc. 之普通股數目	
	所持股份數目	佔已發行股份總數之百分比
普通(每股面值一菲律賓披索)：	3,039	0.000908%

	於生力總公司之普通股數目	
	所持股份數目	佔已發行股份總數之百分比
普通(每股面值五菲律賓披索)：	42,397	0.001229%

	於生力啤酒廠公司之普通股數目	
	所持股份數目	佔已發行股份總數之百分比
普通(每股面值一菲律賓披索)：	5,000*	0.000033%

* 公司權益

黃先生持有之所有權益均屬好倉。

於本通告日期，除本附錄披露者外，黃先生並無擁有按證券及期貨條例第 XV 部所指的本公司任何股份或相關股份之任何其他權益。

有關重選黃先生為董事之事宜，除本附錄披露者外，並無其他根據上市規則第 13.51(2)(h) 至 13.51(2)(v) 段條文的規定而須予披露之資料，且並無本公司股東需要知悉之任何其他事項。

股東周年大會通告

4. **和田猛先生**，五十五歲，於二零一三年四月十九日起獲委任為本公司非執行董事。和田先生為生力啤酒國際有限公司之董事及行政副總裁。他亦是生力啤酒(泰國)有限公司、生力控股(泰國)有限公司和生力市務(泰國)有限公司之董事。他亦曾出任麒麟公司集團之不同職位。和田先生於一九八四年畢業於東京大學法學院。

除本附錄披露有關彼之董事和委任職務外，和田先生於過往三年並無擔任任何上市公司的董事職務或其他重大委任。除於本公司擔任非執行董事，和田先生並無於本公司或其附屬公司擔任任何其他職位。

和田先生與本公司之間並無就其委任訂立任何服務合約，惟可收取年度董事袍金50,000港元，董事之酬金基於彼於本公司的職責釐定，並於股東周年大會經股東授權由本公司薪酬委員會及董事會檢討。和田先生被委任為非執行董事並無特定任期，根據本公司的章程細則，彼須於股東周年大會上輪值告退及膺選連任。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和田先生已同意不會收取任何董事薪酬。

除本附錄披露者外，和田先生與本公司任何董事、高級管理人員、主要股東或控股股東(定義見上市規則)概無任何關連(除作為上述附屬公司或聯繫公司之主要股東或控股股東之提名董事)。

於本通告日期，和田先生並無擁有按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所指的本公司任何股份或相關股份之任何其他權益。

有關重選和田先生為董事之事宜，除本附錄披露者外，並無其他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2)(h)至13.51(2)(v)段條文的規定而須予披露之資料，且並無本公司股東需要知悉之任何其他事項。

5. **松本克彥先生**，五十二歲，為生力啤酒廠公司執行財務顧問及董事。彼曾任Heineken Kirin K.K. 銷售部之董事(二零一三年至二零一六年三月)、Kirin Beer Marketing Co., Ltd. 宮城支部營業總經理(二零一二年至二零一三年)及麒麟麥酒株式會社宮城支部營業總經理(二零一零年至二零一二年)。彼亦曾任麒麟麥酒株式會社V10推進計劃(全天候企劃重組)之計劃領導(二零零七年至二零一零年)；麒麟麥酒株式會社策劃部經理(二零零五年至二零零七年)；及近畿現代連鎖貿易部經理(二零零一年至二零零五年)。松本先生先生於一九八七年畢業於早稻田大學並取得經濟學士學位。

股東周年大會通告

除本附錄披露有關彼之董事和委任職務外，松本先生於過往三年並無擔任任何上市公司的董事職務或其他重大委任。除於本公司擔任非執行董事外(如被選舉)，松本先生將無於本公司或其附屬公司擔任任何其他職位。

松本先生與本公司之間並無就其委任訂立任何服務合約，惟可收取年度董事袍金50,000港元，董事之酬金基於彼於本公司的職責釐定，並於股東周年大會經股東授權由本公司薪酬委員會及董事會檢討。松本先生被委任為非執行董事並無特定任期，根據本公司的章程細則，彼須於股東周年大會上輪值告退及膺選連任。

除本附錄披露者外，松本先生與本公司任何董事、高級管理人員、主要股東或控股股東(定義見上市規則)概無任何關連(除作為上述附屬公司或聯繫公司之主要股東或控股股東之提名董事)。

於本通告日期，松本先生於本公司的相聯法團之已發行股本中擁有下列實益權益：

	於生力啤酒廠公司 之普通股數目	
	所持股份數目	佔已發行股份 總數之百分比
普通(每股面值一菲律賓披索)：	5,000*	0.000033%

* 公司權益

松本先生持有之所有權益均屬好倉。

於本通告日期，除本附錄披露者外，松本先生並無擁有按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所指的本公司任何股份或相關股份之任何其他權益。

有關選舉松本先生為董事之事宜，除本附錄披露者外，並無其他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2)(h)至13.51(2)(v)段條文的規定而須予披露之資料，且並無本公司股東需要知悉之任何其他事項。